



冬皇童年時代在上海的生活是快樂美好的，生長在那樣一個人文薈萃、伶人密集的地方，這對孟小冬的成長，無疑會起著潛移默化的作用，時時激勵著她奮發向前。而父親正在壯年，又是知名演員，有固定的戲份（工資）收入，孟小冬完全不愁挨冷受餓。她每天練功學戲，循序漸進，幾年下來，遂有不少長進，她「拿大頂」一下子可以堅持一頓飯功夫。就是說，從孟小冬開始倒立，到孟五爺可以去邊上麵館裡吃碗蔥油陽春麵回來，她雙腳還沒有落地；零星唱段也學會了不少。與此同時，因家學淵源，自幼常聽父親吊嗓，潛移默化，竟也喜歡上老生的唱腔。當時正是北方的劉鴻聲和孫菊仙在滬獻藝，對一般聽眾影響很大，街上、廣場上經常聽到有人學唱劉的拿手劇目「孤王酒醉桃花宮……」（《斬黃袍》）、孫的「父子們在宮院傷心落淚……」（《逍遙津》）等等。這些大段唱腔，孟小冬連聽帶薰，也就掌握了十有七八。孟五爺遇有機會赴外碼頭演出，總把她帶在身邊。

六歲時，孟小冬曾隨父到南京演出，偶爾在戲中配演娃娃生；在寧期間，還到一個軍閥廳長家唱過堂會。這位軍閥是個戲迷，凡家中廚師、車伕、奴僕，甚至勤務兵、看門人，非能唱戲或場面（樂隊）者不用。他在聽完孟小冬的演唱後，想收她為徒，而孟五爺礙於情面，因自己是跑碼頭、吃開口飯的，對於任何一位主顧也不敢得罪。面對這位有權有勢的軍閥廳長，怎敢推卻，只好說：「太好了！」就讓孟小冬鞠躬行禮，叩拜啟蒙老師。

這次孟五爺在南京搭班演了近兩個月，孟小冬真也三天兩頭去那個廳長家，讓他把老譚的《賣黃馬》（即秦瓊賣馬）從頭至尾教個夠。每次孟小冬唱完臨行時，軍閥都會賞兩塊「袁大頭」（銀元）。別小看這兩塊錢，在那時就能夠買一袋五十公斤的麵粉。這樣兩個月下來，孟小冬所獲，居然和孟五爺兩個月所得包銀相差無幾。

當然，此輩的教戲水平不言而喻。在那個時代，也就是逢場作戲罷了。孟小冬的真正開蒙老師是她的姨父仇月祥，仇是北京人，幼時坐過科，學孫派老生，也兼及譚、劉。還曾拜早期著名小生朱素雲為師學過小生。

民國四年（一九一五年）的夏天，孟小冬父親孟五爺北上搭班演於天津。常常晚上演戲，白天打牌。在一次《八蠟廟》的演出中，他飾主角褚彪，走了個「硬搶背」，本來可能已患有高血壓，自己全然不知。當時雖然起來了，沒有倒在台上，但第二天便感到不適，下不了床，已半身不能動（小中風）。幸好及時湯藥醫治，歷經兩年，才稍得恢復。但藝人不演戲，既要生活，又要治病，本來就不多的積蓄差不多都花光了。那時孟小冬下面，已有了二妹佩蘭、三弟學科。家庭人口多了起來，在萬不得已的情況下，將原送進與住所一牆之隔的敦化小學讀書的八歲長女孟小冬，寫給孫（菊仙）派老生、老伶工仇月祥為徒，並囑以老生開蒙，不許入旦行。契約是三年，期滿後為師效力三年加一年，即在三年效力期間，所有演出收入，全部歸師傅。第四年可給家中一半。第五年起，收入就可以全部用來養家餬口了。

好在師傅又是姨父，兩家親戚關係甚好，因此孟小冬學徒期間，沒有受太多的打罵和虐待。但師傅教戲時，還是十分嚴格，不准有任何馬虎。這位師傅教戲經驗相當豐富，也有一套教學方法。每天早晨帶著她出去遛灣、喊嗓，這是他小時在北京科班坐科時的一套行之有效的傳統方法。現在對孟小冬因材施教，他認為不必每天再去「拿大頂」，只教她踢腿、壓腿、下腰，還有像吊毛、搶背、硬僵屍一類的毯子功也常練，但重點放在練氣、喊嗓方面，對著古城牆根練口型，回家後，學唱腔、習身段，晚上背念戲詞（包括白口、唱詞），抽空還為師傅捶背、沏茶、裝煙絲……每天除了吃飯睡覺以外，安排得滿滿的，真是連喘息機會都很難得。

那時候學戲，沒有八小時以外，也沒有雙休日，更別說寒暑假了，但孟小冬學得也認真，不覺其苦，反覺其甜，加之拜師之前已有一些基礎，所以學起來進步很快。師傅一段接一段，一齣接一齣，駁雜的劇目常常使她感到既新奇又疲倦，無日不唱，甚至無時不唱。

師傅教唱腔時，手持一塊棗紅色長形的木質「戒方」，它不是像「私塾」先生那樣用來責罰學生，而是用它來拍板打節奏，規定每段唱至少反覆二、三十遍，甚至每一句唱也要十遍八遍，他認為這樣才能把基礎打牢固。晚年的孟小冬在香港回憶起這段學藝過程，曾告訴她的學生：「那時學戲極苦，老師手握舊制銅錢，每段新學的戲，唱一遍放一錢在桌上，一遍遍唱，一個個疊，疊到快倒下為止。」

無獨有偶，梅蘭芳的開蒙老師吳菱仙，也是用這種辦法教學的，他規定每段戲文學生要唱二十遍或三十遍，每唱一遍，就拿一個烙有「康熙通寶」四個字的白銅大制錢放到一隻漆盒內，到了十遍，再把錢送回原處，再翻頭。

仇月祥為孟小冬開蒙的第一齣戲是《奇冤報》（即《烏盆記》），只教「二黃」和「反二黃」兩段，前面的「西皮」，因有較複雜的動作，暫時不教。後半齣重點是唱工，沒有什麼身段，便於隨時登台。

